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相關專業服務中心

~專業人員注意事項及申請服務線上作業系統操作 手冊網址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承辦單位：國立新竹特殊教育學校(國教署相關專業服務中心)

分區協辦學校：國立○○特殊教育學校

目錄

一、專業人員注意事項

二、專業人員工作執行流程

 (一)專業人員執行方面

 (二)專業人員服務績效與結案方面

三、特殊教育通報網相關專業服務系統操作手冊網址

四、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相關專業服務中心分區通訊錄

一、專業人員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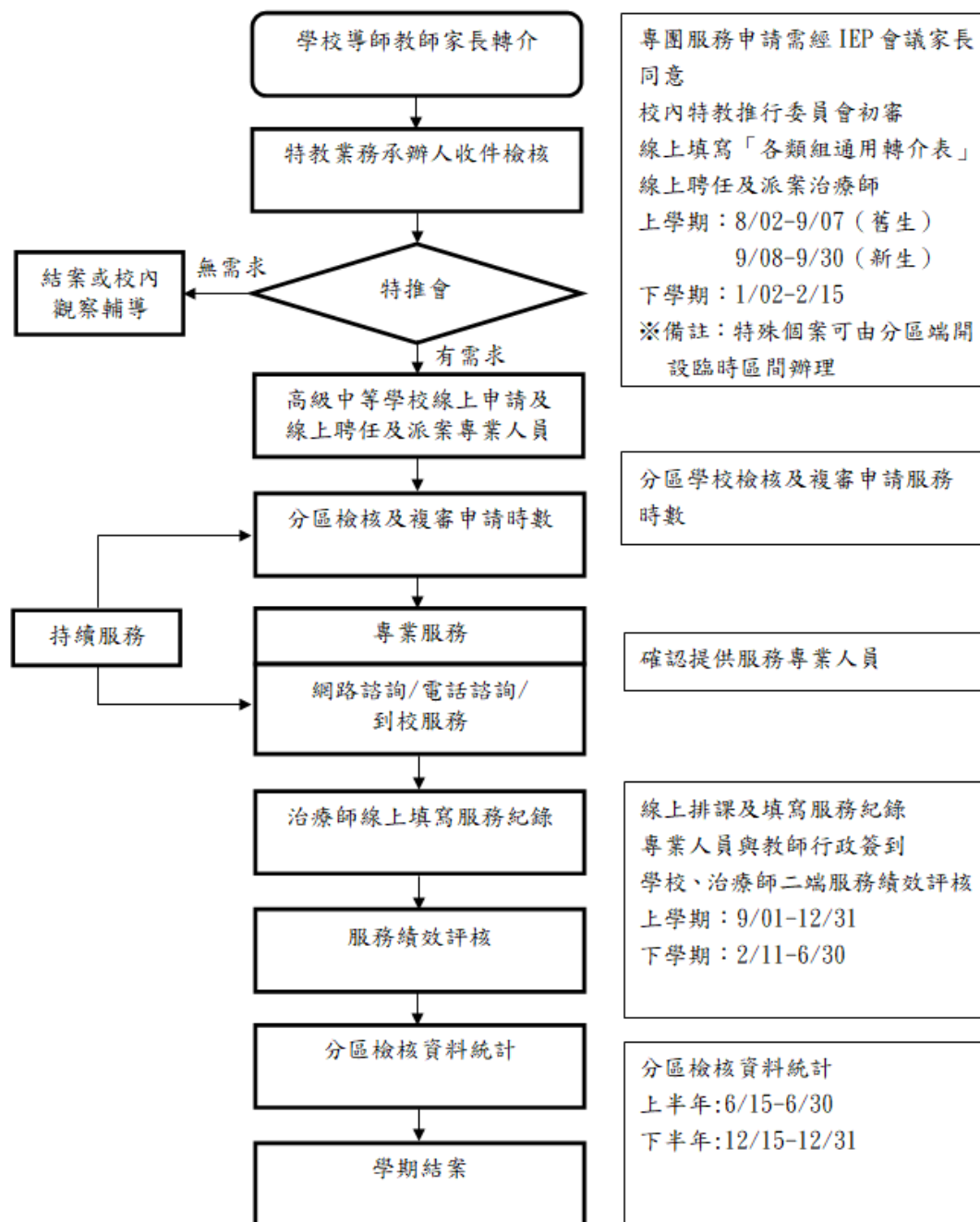
- (一)依據107年5月31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070059101號函，為落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各區相關專業人員服務學生特通網紀錄之完善，所聘任之相關專業人員，務必於教育部特殊教育通報網，詳實填寫學生服務紀錄，以利學校端、分區端查詢學生資料；另到校服務之專業人員、接受諮詢之教師、學生及家長須於「相關專業服務中心到校輔導諮詢簽名表」簽章，專業人員服務後須至特教通報網完成服務紀錄，並如實核銷巡迴輔導費。
- (二)各專業人員需確實執行下列事項：
1. 於提供專業服務時需準時到校，並落實簽到/簽退。
 2. 服務紀錄與建議事項需依個案狀況撰寫。

一、專業人員注意事項

(三)提醒事項

- 1、請專業人員與學校端確實聯絡，俾利瞭解學生情形與服務概況。
- 2、依據教育部108年1月11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080002698號函示
 - (1)各校之特教生有相關專業服務需求，各校於召開個別化教育計畫，確實依據特殊教育法第31條擬定個別化教育計畫，訂定時應邀請身心障礙學生本人，以及學生之法定代理人或實際照顧者參與；必要時，法定代理人或實際照顧者得邀請相關人員陪同參與。經學校評估學生有需求時，應邀請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參與個別化教育計畫討論，提供合作諮詢，協助教師掌握學生特質，發展合宜教學策略，提升教學效能，以便申請專業團隊服務作業。
 - (2)依據教育部主管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設置辦法第3條第4款特教推行委員會任務應審議特殊教育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另第5款明訂應審議特教生之專業服務及相關支持服務等事宜，各校對於特教生有相關專業服務需求者，應提特教推行委員會完成法定的申請程序。
- 3、特教通報網上之專業人員個人資料，由各專業人員自行維護管理。

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服務中心服務流程圖



二、專業人員工作執行流程

(一)專業人員執行方面

1. 到校服務前，應線上詳讀學生的基本需求，到校巡迴服務時直接切入重點輔導評估，避免基本資料之重複詢問。
2. 專業人員對個案學生之整體服務以小時為單位，對口單位為該校特教業務承辦人員。
3. 專業人員提供學生個案之專業評估、建議、示範及協助擬定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以增進教師教學輔導策略為主。
4. 對學生服務諮詢後，須再與該生之教師或家長討論或示範解決策略，以間接服務諮詢為主。
5. 專業人員服務完成後，應於二周內線上登錄其評估表及服務紀錄，以便學校端可自線上將相關建議列印存參，分區端核銷到校巡迴鐘點費。

二、專業人員工作執行流程

(一)專業人員執行方面

6. 專業人員到校巡迴服務時應準時，如有不可抗力之因素，須盡早通知及應變，並確認再次到校時間。
7. 學校應積極邀請相關專業人員參與個別化教育計畫會議，如相關專業人員未能出席，可請專業人員提供口頭或書面資料，或以視訊會議方式進行，研擬適合學生進行之課程目標及教學方式或其他支援系統。
8. 檢視「到校輔導諮詢簽名表」之服務學生姓名及時間是否與特教通報網線上之排課及服務紀錄資訊吻合。
9. 服務紀錄必須詳實明確，並填寫確實可行之建議。
10. 協助確認學生輔具之需求，必要時進行微調，如需要申請新輔具，請協助填寫相關建議及尋求申請單位。(洽大專院校及高中職視障學生教育輔具中心、大專院校及高中職肢障學生教育輔具中心、大專院校學生及高中職聽語障學生教育輔具中心)。

二、專業人員工作執行流程

(二)專業人員服務績效與結案方面

1. 特教通報網上再次確認服務紀錄資料是否齊全。
2. 填寫績效評估表(專業人員端)，針對學校提供場地、教師配合情形及具體成效是否符合預期等進行評核。

四、特殊教育通報網相關專業服務系統 操作手冊網址

登錄後，自左側選單點選[國教署專團操作手冊]，再選擇右側->國教署專業人員端，即可查閱。



四、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相關專業服務中心分區通訊錄

作業區	分區協辦學校	負責縣市	聯絡電話
基北金馬區	國立基隆特殊教育學校	基隆市/金門縣/連江縣/臺北市	(02)2452-6332#317
新竹區	國立新竹特殊教育學校	新北市/新竹縣/新竹市/桃園市	(03)667-6639#258
苗栗區	國立苗栗特殊教育學校	苗栗縣	(037)266-498#203
投中區	國立南投特殊教育學校	南投縣/臺中市	(049)239-0773#205
彰化區	國立彰化特殊教育學校	彰化縣	(04)872-7303#6101
雲林區	國立雲林特殊教育學校	雲林縣	(05)596-9241#232
嘉澎區	國立嘉義特殊教育學校	嘉義縣/市、澎湖縣	(05)285-8549#600、603
臺南區	國立臺南大學附屬啟聰學校	臺南市	(06)590-0504#711、713
高雄區	國立臺南特殊教育學校	高雄市	(06)355-4591#2403
屏東區	國立屏東特殊教育學校	屏東縣	(08)780-5510#600、604
宜蘭區	國立宜蘭特殊教育學校	宜蘭縣	(03)9509-788#316
花蓮區	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	花蓮縣	(03)854-4225#502
臺東區	國立臺東大學附屬特殊教育學校	臺東縣	(089)229-912#408